

中国历代青天大老爷都在用的观人于微的识人神术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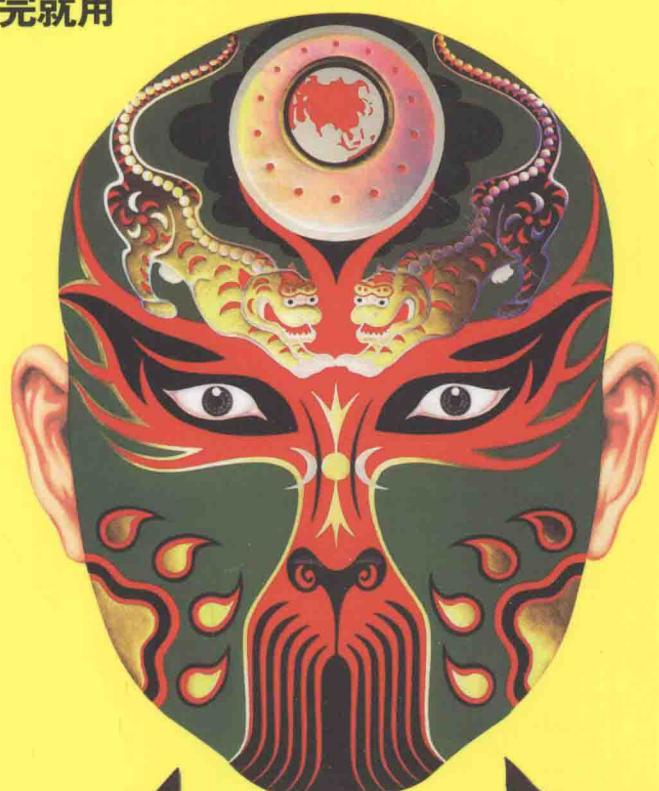
中国古代识人术

针对中国人心理特点

透视人心，操纵心理，破解谎言

好背好记，看完就用

张平 编著



華文出版社
SINO-CULTURE PRESS

中国历代青天大老爷都在用的观人于微的识人神术

中国古代识人术

张平 编著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中国古代识人术 / 张平编著. --北京:华文出版社, 2012.11

ISBN 978-7-5075-3857-1

I. ①中… II. ①张… III. ①心理交往—通俗读物
IV. ①C912.3-49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2)第 262994号

中国古代识人术

编 著 张 平

责任编辑 温润芳

策划编辑 张 悅

封面设计 嫁衣工舍

出版发行 华文出版社

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大街305号8区2号楼

邮政编码 100055

网 址 <http://www.hwcbs.com.cn>

电 话 总编室: 010-58336255 发行部: 010-58336270
责任编辑: 010-58336193

经 销 新华书店

印 刷 北京蓝空印刷厂

开 本 710mm×1000mm 1/16

印 张 13

字 数 130千字

版 次 2013 年1月第1版

印 次 2013 年1月第1次印刷
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5075-3857-1

定 价 26.00元

目 录

包公篇

一 以眼观人，深察其心	
扬卅记	003
开封记	009
二 以手观人，可见其诚	
曲阜记	019
江卅记	028
三 以言观人，可明其利	
堂下记	035
四 以体观人，可闻其行	
啼笑记	042
武昌记	049

蓝公篇

一 闻见其声，明见其图	
寻人记	061



包公篇

四 三 二 一

以眼观人，深察其心
以手观人，可见其诚
以言观人，可明其利
以体观人，可闻其行

一 以眼观人，深察其心

扬卅记

话说包公有一年到扬州城审理狱囚的时候，曾破解了一桩离奇的杀人案，这起案件的被破不仅让凶手心服口服，也让所有的百姓震惊不已，究竟是一起什么样的案件呢，现在我们一起来看一下。

杭州城里曾有一户姓谢的人家，老爷名叫谢景，谢景的儿子叫谢幼安，谢幼安17岁的时候，谢景托人为儿子迎娶了同在杭州城苏明家的女儿苏氏。但令人疑惑的是，苏氏在和谢幼安成亲后不到一个月的时候，竟然被人离奇地杀害了。可是苏氏自幼在家，从未和别人结怨过，而谢家更是城里有名的老好人，不会与人为恶。让人不解的是，苏氏被杀的当晚，谢幼安因为忙着田里的耕种，并未回家过夜，谢景和夫人也没有察觉到苏氏有丝毫异样。如果不是对谢家非常熟悉的人，怎么对谢家的情况了如指掌，甚至专拣谢幼安不在的时候，进行谋杀，而且在勘查作案现场的时候，人们发现，苏氏所有值钱的首饰已经被抢劫一空。

很明显，这是一起入室抢劫并致人死亡的案件，也许现场有很多遗



留下来的线索，但是在那个年代，办案的捕快并未在现场发现任何有关凶手的线索，因此此案被搁置了三个月。就在大家以为这起案件无法侦破的时候，一个人提供了他对破案的建议。他就是苏宜——苏氏的表哥。原来，在听说苏氏结婚后，苏宜曾经来谢家看过表妹苏氏，但是因为苏宜表现得非常傲慢，谢家并未对他殷勤款待。没想到苏宜就此怀恨在心，当他知道自己的表妹被人害死后，便知道自己报复的机会到了。于是他上报官府，自己的表妹是被谢景害死的。原因就是，谢景见自己的儿媳妇面若桃花，因此一直对她怀有非分之想。这次见儿子不在家，便想奸污苏氏，不幸的是，苏氏不从，拼死抵抗，因此招致了杀身之祸，之所以首饰丢失了，其实是谢景故意伪造的，目的就是掩人耳目，混淆视听。

朝廷本来苦于找不到凶手，苏宜的说辞很快引起了衙差的重视，并因此将谢景关进了监牢，并对他上刑，谢景因为年岁已大，经不起这些折磨，便承认了苏氏之死是他所为。案件已经侦破了，但是因为始终找不到直接的证据证明苏氏之死就是谢景所为，因此此案被搁置了起来。

一年后，谢幼安听说包公要来杭州城审理狱囚，于是便将案情上报给了包公，听完谢幼安的讲述，包公并未下定论，按下不提。

就在谢幼安离去的第二天早上，一帮人押着一个人上了庭堂。双方各执一词，被押的人说自己是被冤枉的，押他的人说绝没有冤枉他。原来事情是这样的：城里的江家最近在为儿子娶媳妇，媳妇同是本地人，就在新婚的第三天早上，从他们床底竟然爬出来一个男子，江家人一致认为此人是小偷，而这个人却始终不承认，于是，江家人便将其扭送到了官府，请包公来给评断一下。

包公定睛看了一下被押送的人，只见此人非常瘦小，或许是在床下藏了三天的结果，双眉低垂，一脸的憔悴。看到他的穿着，身上还有褶皱，好多地方甚至还有未曾拍打下去的灰尘。包公开始审问，审问后得

知，此人名叫李强，三天之前潜入新房。潜入的目的是为了给新娘及时医病，因为新娘得了一种难以启齿的病。听完李强的讲述后，包公仔细地看了看李强，然后悄悄对随从说了句话。半个时辰后，一个妇女走上庭来，李强未等对方开口，便急着说道，你将我叫来给你医病，现在他们诬陷我为小偷，你竟然不知道为我辩护。女子没有回答，其他的衙役都开始小声地笑起来。李强正在发愣时，包公开口说道，既然你说是给新媳妇治病的，就应该认识新媳妇，可是这名女子根本不是新媳妇，她是在城里找的一名妓女，现在你还有什么话说？

李强见包公已经揭穿了他的谎言，顿时羞愧得无地自容，说出了事情的真相。

原来三天前他在街上闲逛，看见江家门口非常热闹，才知道原来他们家在迎娶新媳妇，于是趁着人多混乱，潜入了新房中，准备趁夜晚的时候偷些东西。但不巧的是，因为是新婚，新房中的红烛烧了三个通宵，他始终没有等到下手的时机，最后因为实在太饿了，才爬出来准备逃走，就这样，才有了刚才的一幕。听到这里，包公大喝一声，一年前苏氏之死，也是你所为，还不赶紧招来。李强惊奇地瞪大了双眼，始终不敢相信，包公竟然连此案一起侦破了。于是李强陈述了一年之前的事情，那天他在路上行走，听见谢幼安给邻居说自己得忙着耕种，来回路途太遥远了，正在想办法弄一辆马车，邻居笑话他说，就知道心疼自己的夫人，像他们一到耕种的时候，基本上都是不回家过夜的，反正就一天，大家都觉得无所谓。听到大家这样说，谢幼安也说，这个办法不错，他准备耕种的那天就不回家了。就这样，等到了谢幼安说的那天，李强赶到了谢家附近，果然发现谢幼安不在家中，于是他便趁着黄昏藏进了苏氏的房中，等到深夜的时候，从床底爬出来偷东西，在他开门准备逃走的时候，不料惊醒了沉睡中的苏氏，因为担心苏氏呼喊，李强掏出怀中的尖刀扎向苏氏，在确认了苏氏已经死亡后，李强趁着夜色偷偷溜走了。



虽然李强已背上人命案，但是他却依然行窃，没想到就在这次偷窃未遂的案件中，被包公侦破了。

两起案件一下就被侦破了，众人颇为惊异，一直询问包公是如何在这么短的时间内侦破此案的。包公淡然一笑后，说道：“李强虽然对我的提问对答如流，但是我发现，当我在开始问他话的时候，他的眼神总是闪躲，飘忽不定，说明他一直在说谎。当我问他江家的消息时，他却对答如流，犹如成竹在胸，细想，他在床底藏了三天，肯定是听说了不少的消息，所以才能如此。当他讲述偷窃不成功的时候，我发现他目露凶光，说明这人心机很重，做事非常凶狠。再想到谢幼安昨天曾说过的案件，我顿时想到，这人或许就是当初杀害苏氏的人。果然，当我说到苏氏一案的时候，他瞪大双眼，说明我说中了他心底的秘密，不然他不会如此惊讶！”众人一听，顿时心悦诚服。

识人之术

一个人可以口是心非，可以言不由衷，但是眼睛却可以泄露他的底细。正如文中的李强一样，虽然他精心编织了一套谎言，但是完美的说辞却与他的眼神不相符，所以，他才会被包公识破。

一般来说，四处张望，目光像流水般游移不定的眼神，往往是在算计，是小算盘在心中打响，拥有这种眼神的人，往往是工于心计、城府较深的人。

游移的眼神传达的信息可能有两种：一种是聪明而不行正道，一种是深谋内藏又怕别人窥探。前一种眼神多是品德欠高尚、行为欠端正的

表现，后一种眼神多是奸心内萌、深藏不露的表现。显然李强属于后者。

说话时，眼神闪烁不定者，一般表示精神的不稳定。据现在的一些法律资料显示，犯罪者在坦承罪状之前一般都会有这样的状态。他们的眼神游移、目光闪烁，总是回避询问者的视线，这大抵是因心中藏有某事或有所愧疚导致的。

当我们跟某个人说话时，看到他眼神游移，就需提防一下了——很可能他心里隐瞒了什么事，也可能他正打什么坏主意。跟这样的人打交道，我们应格外细心，以免上当。

当然，如果是关系比较亲密的异性，眼神的游移可能还代表着其他含义，或许是他在犹豫，亦或许是他在心中慌张。此时，你不妨制造一点小幽默，或者自我解嘲一番，以缓和两人之间的谈话气氛，让双方心理上放松，这样更有利于感情的交流。

很多人经常思考，究竟什么样的眼神更有吸引力，更容易让人产生好感？可以说，在众多的眼神中，眼睛上扬是最有吸引力的。

眼睛上扬，也就是眼睛向上看的意思，这种表情多伴随着下巴微微内收的动作。这是个有趣的表情，它经常出现在开玩笑时或恋人之间。有时，它的含义是假装无辜；有时，它传达着一种羞怯腼腆的信息，好似在说：我很紧张，不敢正视你，但又忍不住想看你。有时，它还表示一种顺从谦恭的姿态。

女性眼睛上扬对异性有着极强的吸引力。我们很容易想起这样一个画面：下巴微微内收，抬起眼睛向上看，露出纤细的脖颈。没错，这就是大美女戴安娜王妃惯用的姿态。她这种孩子般的姿势触发了成千上万人的怜爱之情。这样一种表示顺从的姿势，人们平时并不会有意识地去模仿、练习，但是大家心里都清楚，做出这样的姿势，往往会展现出意想不到的奇妙效果。

喜欢眼睛上扬的人，一般都是可爱型的人——性格活泼开朗，人缘



极佳。如果是女孩的话，更是人见人爱，很容易得到异性爱慕的目光。因此眼睛上扬，是一种吸引力很强的表情，它会瞬间抓住对方的眼睛，让对方不自觉地流露出怜爱之情。而同性之间若做出这样一种表情，也会让同伴乐得哈哈大笑，使双方之间的气氛变得更好。

所以，当有谁向你做出这样一种姿态时，你就可知道，眼前的这个人，多半是个有点孩子气的、活泼开朗的人，他的这种姿态可能在向你表示友好，也可能在向你传递着一些暧昧的信息。跟这样的人在一起，就应该放下日常社交活动中的“面具”诚心诚意地与之交流，这样的话，相信你们很快就会成为朋友。

开封记

包公在任开封府的县令时，曾经巧妙地办了一起案件，大快人心，一时间，包公声名鹊起，来请他断案的人络绎不绝。事情究竟是怎么样的呢，一起来看看。

话说距开封府四五十里之外，有个叫近江的地方，在江的旁边住着一家姓王的人家，主人叫王三郎，因为擅经商，王家颇为富有，王三郎娶了个妻子叫朱娟，朱娟貌美如花，两个人自从结婚后，便相敬如宾，生活得非常幸福。王三郎因为经常需要出去做生意，所以，经常会出远门，而且一出去便是一天的时间。这天，王三郎照例大清早起来，去了外地，留下老婆一人在家看家。是夜，王三郎回家的时候，突然发现一向灯火通明的家漆黑一片，不仅如此，妻子也不见了踪迹，于是赶紧亮灯，突然发现，妻子在房中早已死亡多时，她的喉咙已被割开，鲜血流了一地。因为已是深夜，光线实在太暗，不方便调查。直到第二天清早的时候，官府和闻知此事的邻居才赶来查看，如今再看地上的血迹，人们惊奇地发现，地上竟然有一条踩着血迹的路。人们顺着血迹循去，竟然一直走到了江边的一条船前。王三郎刚一上船，便挥拳朝船上的人打去，边打边口中直喊：“为何杀死我妻？为何杀死我妻？”被打的人完全不知道怎么回事，直到王三



郎被人制止住之后，才看清，原来他打的人竟然是朱娟的表弟——念六。于是众人一起押着念六来到了开封府，让包公来处理这件事情。

包公当即升堂，询问王三郎此案，王三郎当即将昨日之事一五一十地给包公说了一遍。念六听完后，直呼：“大人冤枉啊，我并没有杀朱娟啊，我们是亲戚，我又怎么可能会杀她？昨天晚上，我着实去了王三郎家，但是当我赶到的时候，我发现朱娟家一片漆黑，叫了半天，也没有人答应，见无人之后，便离开回到了船上。后来觉得鞋上很湿，便在火上烤干了，没想到竟然是沾的血迹，实在是不知道朱娟被杀的情由啊！”原来念六经常出门做生意，当日他的船正好来到了表姐朱娟所在的村庄，于是便准备去表姐家探访一下，谁知道进去之后竟然出了这样的事。这起突发的命案让念六也匪夷所思。

听到这里，包公开始思忖，如果念六真的杀了朱娟，那他没必要拿走朱娟的绣花鞋啊，何况搜查念六的船时，并未发现刀具和绣花鞋，实在是说不过去，凶手在杀死朱娟后，究竟把她的绣花鞋藏在了什么地方呢？为什么非要藏起她的绣花鞋呢？看来，只要找到朱娟的绣花鞋，这起案件估计就可以破了。想到这里，包公计上心来，将念六关进监狱后，贴出告示：朱氏被人谋杀，失落其鞋，有拾得者，重赏。

时间一天天过去，马上就到一个月的时间了，但是关于朱氏鞋子的事却杳无音信。很多人便问包公：“这样是不是没用啊？”包公笑着说：“不要着急，慢慢等。”就在贴出告示刚满一个月的时候，突然有个男子抱着一个包裹来领赏，揭开包裹，里面是一双绣花鞋和一把尖刀。包公看了，了然于胸，问道：“这些东西是在什么地方找到的？是谁告诉你这个消息的呢？”男子爽快地答道：“回禀太爷，这是我在河边找到的，是我妻子告诉我的这个消息。”包公听了后，心里想到，这个男子的妻子肯定知道什么，于是便吩咐手下人将奖赏赐给该男子。等男子高兴地拿着赏银离开后，包公吩咐手下：“跟着这名男子，若见到这名男子的妻子和

某个男子饮酒的时候，就将他们捉来。”

男子走后，径直回到了家，他的妻子见到赏银后，也非常高兴，还说道：“果然能领到赏银，看来李外郎没有骗我。今天我们能得到赏钱，全是因为李宾李外郎之恩，不如将他请来，告诉他这件事，顺便将赏银分给他一些。”男子听完后，觉得她说得有道理，便赶去李宾的家中将李宾请来。此时，男子的妻子已经备好了一桌酒菜，准备三人共席同饮。见李宾到家，女子立即起身道：“多得外郎指教，今日得到赏钱，想和外郎你一起分了。”李宾听了后，笑说：“就将这些钱留在你家里吧，当做我来喝酒的钱。”

女子听了后，非常高兴，三人不觉大笑起来。就在这个时候，包公的两个手下闯入，将正在喝酒的三人带走。三人被带上了公堂，包公质问女子：“你是怎么知道被杀朱氏藏鞋地方的？”女子不语，看向不远处的李宾，李宾见到女子在看他，冲她挤了挤眼，女子当即小声地回答道：“大人，女子是从旁人处得知的。”包公见女子不肯说出实情，便说道：“如果你不能说出实情，看来只能用刑了。”女子一听要用刑，登时便支吾地说道：“是听李外郎所说。”包公立即审问李宾，李宾当即回道：“这件事我不知道。”李宾的不承认，让这马上就要见到谜底的案子顿时卡住了。包公看着李宾，虽然李宾上堂来并未说过几句话，但是他和刚才女子的交流已经表明，两人的关系不一般，几次的眼神接触让他们迅速结成一方，看到女子对李宾的唯命是从，包公突然明白了什么。他看着李宾说道：“你和这名女子本就有不可告人的秘密，朱氏本是你杀，还不赶紧从实招来吗？难道非要动刑你才肯说实话？”随着边上公人的喊声一起，李宾的眼睛开始睁大，当即他扑通一声趴在地上：“请大人饶恕啊。”说完这句话后，李宾开始讲述杀害朱氏的过程。

原来，李宾和朱娟一家是邻居，对于王三郎一家的生活非常了解，王三郎因为生意经常外出，李宾非常清楚。李宾曾经在当地做过一个小



官吏，但是因为他刁钻恶毒，所以，当官没多久他便被削职为平民了。自从朱娟嫁到王三郎家后，李宾便一直觊觎朱娟的美貌，希望某天能和她相好。但是就在杀害朱氏的那天早上，李宾起得很早，当他看到王三郎出去后，便想到了一条险恶的计谋。他立即跑回屋中，穿戴整齐后，便径直步入王三郎的家里，此时的朱氏尚未起床，听到外面有人在喊：“王兄在家否？”便起身回道：“是谁在叫三郎，他早就到庄上去了。”李宾听闻后，径直进入朱氏的房间，对朱氏说道：“我有件事要托付三郎，不知道他是否一会儿就回来？”朱氏一见是邻居李宾，便说道：“他去城里有事，得等到晚上才能回来，你要找他，不如等晚上的时候再过来吧。”李宾听完朱氏的话后，并未起身离开，相反，他看见此时的朱氏云鬓半偏，衣衫不是很齐整，朱唇微启，不觉色心大动，上前一把便抱住了朱氏。朱氏见李宾如此无礼，便厉声斥责道：“你堂堂一个大男人，不分内外也就罢了，大白天的还不知道廉耻，真是禽兽不如。”说完，便挣开李宾，回屋去了。李宾被斥责得羞愧难当，只好狼狈地回到家中。回到家里的李宾，越想越后怕，他心想，倘若王三郎回来了，朱氏一对他说刚才他调戏她的事情，岂不是招致了彼此之间的仇恨吗？为了堵住朱氏的口，李宾恶向胆边生，操起自家的一把尖刀便去了王三郎家。当再次到达王三郎家的时候，李宾看到此时的朱氏正靠在屋内的一个栏杆旁，于是他便上前问道：“还认不认得我？”朱氏回头一看原来还是李宾，便大怒道：“你这个奸贼，怎么又回来了？”李宾一听朱氏说这话，便从怀中掏出尖刀，直接刺向了毫无防备的朱氏，刺中了朱氏的喉部，朱氏当即倒地，鲜血直流，不久便殒命了。

看着一个红颜美人，顷刻间在自己的面前香消玉殒了，李宾并未害怕，他看见朱氏已死，脱下朱氏的鞋子，连带着自己刚才杀人的尖刀，一起埋在了靠近江边的一个亭子旁边。

让李宾没料到的是，他杀害朱氏的事情并未有人发现，而且当晚朱

氏的表弟念六正好去了他家，所以大家就将杀害朱氏的罪名扣到了念六的头上，而且当听说念六已经坐牢的时候，李宾不仅没有半点儿愧疚感，反而觉得这是老天在助他。见官府并未将责任追究到他的身上，他更加逍遥法外。就在朱氏死后不几天的时间里，李宾又开始蠢蠢欲动，有一次，他在村中的一个村舍里喝酒，看中了这家酒舍的村妇，于是二人当天便发生了关系。此后，李宾经常去找村妇。这一日正好是朱氏死亡一个月的时间，李宾喝完酒后对村妇说道：“看你待我那么诚心，我也应该给你点儿钱。”村妇笑道：“自从你来我家喝酒，你何时给我过钱，不要开玩笑。”李宾见村妇不信，便接着说道：“我告诉你说，假如你得了赏钱，日后岂不是要奉承我？”村妇不解，便要李宾讲清楚，李宾说：“那天，王三郎的妻子朱氏被人杀死，开封府曾经贴出了一张告示，如果有人捡到了朱氏当时丢失的鞋子，便会重赏。”村妇一听，当即问道：“难道你知道那双鞋子藏在了什么地方？”李宾接着说道：“那日，我在江边行走，看到江边的亭子旁好像藏着什么东西，便过去看了看，果然有一双鞋子和一把尖刀被藏在了里面，想必那就是朱氏的鞋子，现在你可以让你的丈夫去江边将那双鞋子找出，然后去官府那里领赏去。”村妇当晚便将这个消息告诉给了自己的丈夫，第二天一早，村妇的丈夫便来到了江边，果然他在亭子旁边发现了一片新泥，于是便用力掘开，果然发现了一双鞋和一把尖刀。然后他便拿着鞋子和刀去见了包公，这也才有了领赏那一幕。

整件事情终于弄清楚了，杀害朱氏的没想到竟然是邻居李宾，念六因为没有过错，被释放了，村妇因为和别人通奸，被发配到了远方。

包公神奇的判案方法让在场的人无不惊叹，不仅破获了一起杀人案，还发现了一桩通奸案，李宾罪责该斩，已经宣布即日处决，这则消息真是大快人心。

看着包公正在闭目养神，公孙策突然问道：“不知道你是如何知道李